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AI H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1)

#### 高級項目總監退任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唐炳權先生(「唐先生」)退任本公司之高級項目總監一職，自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二日起生效。

唐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無任何與彼退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唐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錦鴻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錦鴻先生、余銘濠先生及邱恩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俊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姍桃絲女士、胡祖杰先生及林至穎先生。